**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会议设备维保项目

项目编号：XJHS-2025-113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信息中心

联系人：张薇

联系电话：15099176960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246号

代理机构：新疆泓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8119118883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乐清大厦2508室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_Toc2226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_Toc24415)

[第三部分 采购合同 - 31 -](#_Toc3729)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 34 -](#_Toc9739)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52 -](#_Toc20810)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会议设备维保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会议设备维保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7月11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HS-2025-113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会议设备维保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800000.00

最高限价（元）：800000.00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栏目，在获取磋商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投标的项目，申请获取磋商文件。

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7月11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1. **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7月11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信息中心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246号

联系方式：张薇 1509917696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泓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乐清大厦2508室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1811911888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项目**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会议设备维保项目  项目编号：XJHS-2025-113 |
| 2 | 采购内容：为确保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顺利开展，现以采购服务方式开展网络安全设备延保、局机关会议室音频系统升级工作。 |
| 3 | 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其投标报价不进行扣除优惠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 4 | 信用查询时间：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
| 5 | 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0元。 |
| 6 | **保证金形式：**支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保证金数额：**人民币16000元（大写：壹万陆仟元整）  开户单位名称：新疆泓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长江路支行  账户账号：30002401040008748  开户行行号：103881000244  **以支票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注意事项：**  在汇款附言（或银行摘要）中，标明项目名称（可简写）。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jinrong.zcygov.cn/)，申请办理投标电子保函，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投标电子保函）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1、投标人无需来我单位开收据，投标书中提供保证金电汇凭证即可。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90天。 |
| 7 | 采购预算：800000元（大写：捌拾万元整）**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此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8 | 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供应商应于2025年7月11日10点30分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 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 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2）投标现场无需递交投标文件。 |
| 9 |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
| 10 | 磋商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为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
| 11 |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招标代理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供应商均解密失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请示项目主管部门处理。 |
| 12 |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7月11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
| 13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 14 | 磋商响应时间：2025年7月11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 15 | 成交原则：依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 16 | 磋商小组的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
| 17 |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 18 |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  质保期：1年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 19 | 付款方式：待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金额的40%，依据项目进度及交付结果，乙方提交相关交付资料，通过甲方组织的评估后，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具体付款时间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乙方应当在申请付款前，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足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 20 | 履约保证金：无 |
| 21 | 其他要求：因乙方提供产品质量等原因而导致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负责继续完善，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如乙方拒绝完善或完善后仍不符合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额的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 22 |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不允许 |
| 23 | 踏勘现场：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
| 24 | 公告发布媒体：新疆政府采购网 |
| 25 |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 26 | 代理服务费：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文件新建招协[2024]4号文的规定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
| 27 | 无论竞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竞标所需一切费用。 |
| 28 | 磋商有效期：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
| 29 | （1）供应商所报服务等同或不得低于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要求。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2）供应商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

**说明：当正文中的内容与前附表规定的内容不一致时，以前附表的规定为准。**

**一、总则**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本项目的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所述。

1.2 本招标项目已经批准，采购单位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信息中心，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3参加竞标的供应商必须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说明，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必须符合磋商文件中对供应商的规定，且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成交后不允许转包、违法分包。

1.4 资格后审包括下列的内容

1.4.1 供应商须满足“前附表”规定的资格要求 ；

1.4.2 磋商响应文件有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和加盖供应商公章要求的，供应商须按要求盖章或签字；

1.4.3供货期、质保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4.4 磋商地点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1.4.5 磋商内容、质量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1.4.6 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条件均符合采购人的要求；

1.4.7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4.8 无法律法规和规章禁止的其他情况。

**（二）采购方式**

2.1 本项目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

**（三）合格的供应商**

3.1 合格的供应商必须是有能力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货物、服务，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等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3.3已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四）适用法律**

4.1 本次磋商及由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五）竞争性磋商费用**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6.1 供应商一旦报名参加本项目竞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内容：

7.1.1竞争性磋商公告；

7.1.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须知；

7.1.3采购合同；

7.1.4采购需求 ；

7.1.5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页数和附件数量，如发现有缺漏，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补全。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要求操作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8.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按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九）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9.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供应商，并对竞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1日内回复采购人，逾期不回的，视同已收。

9.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采购人有权推迟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9.4 采购人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十）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十一）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1.1磋商响应书

11.2开标一览表

11.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1.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1.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6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承诺书

11.7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1.8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11.9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11.10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表

11.1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1.12评审中所需资料

11.1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二）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需按照上述磋商响应文件构成顺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编制目录、页码，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签署。措施文件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拓展。

**（十三）竞标报价**

13.1 本招标项目使用的货币为 人民币 ，实施时亦以 人民币 支付。

13.2 竞标报价为供应商的报价应为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非采购人另有约定），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3.3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标明的价格在签订合同及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除非采购人另有约定）。

13.4 开标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金额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若供应商拒不接受前述修正，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十四）磋商保证金**

14.1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招标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违规、违约行为而引起的风险，采购人/招标机构在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有关规定没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如未能按磋商文件要求与采购人签署项目合同并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则采购人有权提取成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

14.2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竞标的一部分。磋商文件前附表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前附表规定的要求提交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一致。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或磋商小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竞标。

14.3 磋商保证金不接受银行保函。凡未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4.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4.5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违反规定被没收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回。

14.6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须按磋商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缴纳履约担保，提供与采购签署的合同复印件（须加盖成交供应商公章）及按磋商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证明资料（加盖成交供应商公章），向招标机构付清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4.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可能被没收：

14.7.1 供应商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4.7.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的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4.8 供应商办理磋商保证金退款申请手续须提供以下资料：

14.8.1 供应商给代理机构开具的收款收据（收款单位开具并加盖收款单位财务章）；同时须提供清晰的开户银行名称、银行账号及收款单位名称。

14.8.2 退还成交供应商方磋商保证金时，成交供应商方还须提供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原件核查无误后退还）和已加盖成交方公章的合同全本复印件一份（代理机构存档备查）。

**（十五）磋商有效期**

15.1 磋商有效期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将视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参与磋商，磋商保证金予以退回；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第十四条有关磋商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十六）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16.1 响应文件的组成

投标现场无需递交投标文件。

15、**说明：上传证件、证书等资料须是原件的扫描件，供应商应如实提供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供应商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供应商的磋商资格，若成交的，取消其成交资格。**

**（十七）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7.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十八）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及方式**

18.1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政采云平台。

18.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十九）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后递交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二十）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

20.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对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0.2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应按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标识和提交。

**五、无效标、废标条款**

**（二十一）无效竞标条款**

21.1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21.2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1.3未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

21.4未满足“投标须知”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21.5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或者竞标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允许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21.6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磋商响应内容小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内容的(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21.7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

21.8未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及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21.9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的；

21.10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21.11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价格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价格，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1.12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1.13不符合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十二）废标条款**

22.1 开标后，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三）参与供应商不得少于三家**

23.1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参与项目的供应商不得少于三家。

**（二十四）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条款**

2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4.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4.5 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按磋商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

24.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六、磋商程序及最终报价**

**（二十五）磋商原则**

评、定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竞争的原则。

25.1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自治区有关法规、政策、维护采购人、供应商的合法权益，选择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供应商或候选供应商。

25.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不应谈及与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技术、价格等无关的话题。

25.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5.4 坚持价格合理、综合评优的原则，不以最低报价作为中标唯一标准。

**（二十六）磋商小组**

26.1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于开标前48小时内，从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建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6.2 磋商小组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独立完成磋商工作，负责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推选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十七）磋商程序**

27.1 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磋商。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况参与。

27.2 招标会将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磋商响应文件。

27.3 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主持。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对检查未通过的，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27.4. 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27.5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7.6 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磋商小组首先对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初步审查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

⑴资格性检查：磋商小组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竞争性磋商资格。

⑵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标。所谓重大偏离是指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所述服务质量、技术、规格、数量、质保期等和服务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7.7 磋商小组判断“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磋商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对非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27.8 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27.9 采购人按照供应商签到时间顺序通知有效供应商磋商。

参与二次及多次报价及服务承诺的人员须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供应商未及时参与磋商或多次报价的，视为自动放弃参与磋商的资格。

27.10**第一轮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27.11**磋商文件修正：**根据磋商掌握的情况，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磋商小组及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磋商响应供应商集中，磋商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磋商响应供应商。

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在规定时间内将修正文件由供应商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后上传至系统。逾时未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27.12第二轮磋商：**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响应文件与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如未实质性提高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情况下，供应商第二轮磋商总报价及分项报价均不得超过第一轮报价，否则其本次报价无效并以其前一轮的报价为有效报价。

第二轮磋商后磋商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按27.11磋商文件修正的要求，对磋商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磋商。

27.13**最终报价：**最终的磋商结束后，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做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递交磋商小组，最终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7.14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7.15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7.16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17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磋商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十八）最终报价**

28.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有效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及服务承诺。

**（二十九）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9.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十）磋商过程保密**

30.1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竞争性磋商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30.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30.3 在磋商期间，代理机构有专门工作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30.4 采购人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七、评标办法**

**（三十一）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资格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及标准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供应商N |
| 1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  |  |  |
| 2 |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  |  |  |  |
| 3 | 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  |  |  |
| 4 |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  |  |  |
| 结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合格后方可进入符合性审查阶段**）** | |  |  |  |  |
|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投标无效，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通过审核的以“√”标记；未通过的以“×”标记，并予以说明。 | | | | | |

**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 审 内 容** |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供应商N |
| **初**  **步**  **评**  **审**  **︹**  **符合性审查**  **︺** | 1 |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采购预算，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填写； |  |  |  |  |
| 2 |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 |  |  |  |  |
| 3 |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 |  |  |  |  |
| 4 |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 |  |  |  |  |
| 5 |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  |  |  |  |
| 6 |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主体是否与供应商一致、提供投标担保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7 | 投标文件的供货期、质保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期限； |  |  |  |  |
| 8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  |
| 9 |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  |
| 10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  |  |  |  |
| 结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合格后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 | | | | | |
| 备注：如果磋商响应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磋商小组将认定整个磋商响应文件不响应竞磋文件而予以投标无效，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通过审核的以“√”标记；未通过的以“×”标记，并予以说明。 | | | | | | |

1. **详细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 | **评标分项** | **分值** |
| 价格部分（30分） | 投标报价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小数点保留两位）。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投标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 30 |
| 商务部分（15分） | 企业业绩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类似音频系统建设或升级改造项目业绩，提供1项得2分，最高得10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须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加盖公章复印件，未提供或内容不全或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不予认定。 | 10 |
| 本地售后服务能力 | 本地售后服务情况的承诺。承诺中需体现中标后能提供本地售后服务或委托有本地售后服务公司的证明材料。有承诺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 |
| 其他优惠 | 针对本项目有实质性且较好的优惠承诺、优惠条件，并提出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得3分。 | 3 |
| 技术部分（55分） | 技术响应 |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要求，得25分。技术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  注：完全照抄招标参数本项不得分。投标人须对本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在引用本招标文件的基础上,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对应的证明材料，若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则该参数将被视为负偏离。 | 25 |
| 维保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方案进行打分，内容包括：1、项目进度计划；2、质量保证措施；3、安装调测及检验验收方案；4、应急保障方案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0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2.5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扣完为止。 | 10 |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充分，详细具体，内容包括：1、服务方案承诺；2、响应时间；3、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回访维护等）；4、售后服务记录（包括服务报告、质量考核评估、满意度调查、电话回访记录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0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2.5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5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扣完为止。 | 10 |
| 培训方案 | 根据产品使用周期内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案、培训时间、培训计划及培训人员等）的完整性、可行性、科学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优得10分，良得7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10 |

|  |
|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八、成交及合同签订**

**（三十二）成交供应商**

32.1 根据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所谓实质性响应，是指文件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由磋商小组确定）；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中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并以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选取三名成交候选人推荐给采购人（评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和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十三）资格条件**

33.1 采购人将在签订合同前对成交候选供应商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进行审查。审查包括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原件，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及补充承诺中涉及的其他相关资料原件，以及对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风险的其他因素。

33.2 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在竞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33.3 如果成交候选供应商被确认为不具备执行合同的能力，采购人将考虑按同样的程序审查下一个成交候选供应商。

**（三十四）成交通知书**

34.1 成交结果在原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后，公示期1个工作日，采购人将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4.2 成交人应及时到政府采购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三十五）签订合同**

35.1 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分次报价及服务承诺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合同经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审核盖章后实施。

35.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采购人有权建议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报请监管部门将对其依法处理。

**（三十六）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和履约保证金**

36.1成交供应商应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计取。

36.2 成交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时需按磋商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九、验收及付款**

**（三十七）验收**

37.1 采购单位组建验收小组，验收小组由采购单位三人以上组成，按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组织验收。

**（三十八）项目办结及付款**

38.1 采购人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和提供采购人要求的发票原件后，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办理采购款支付手续。

**十、质疑与投诉**

**（三十九）质疑与投诉**

**39.1 质疑的提出**

1）供应商认为竞磋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质疑函的必备内容

①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必须注明单位名称、详细地址、可供查询的单位和法定代表人的电话号码；

②所参加项目的具体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③提起质疑的日期；

④质疑函须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

⑤委托代理人递交质疑函的，还须提交委托质疑事项的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和被授权人签字，并出示被授权人身份证。

3）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①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项目的招标活动供应商；

②质疑函内容符合相关的规定；

③在规定的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④招投标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4）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5）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政府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当事人。

**附表一**

**质 疑 书**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认为 项目的采购活动中有几项内容损害了我公司的权益，现以书面原件形式提出质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规定，提出以下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的事实和理由：

1、 (事宜经过) ；2、 (事宜经过) ；……

我们认为，以上几项，违背了政府采购法规的有关规定，其中第1项 违背《 法》第 条的“ ”规定，第2项 违背《 法》第 条的规定，请予审查纠正为盼。

质疑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签字：

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传真：

日期：

注：质疑人提供的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明确的请求和供应商单位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附表二**

**质疑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一、质疑事项1：**  主要内容：  事实依据：  适应法规条款：  佐证材料：  **二、质疑事项2：**  主要内容：  事实依据：  适应法规条款：  佐证材料：  **三、同上** | |

**质疑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1、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在提交质疑函（无需填写授权委托人）的同时，还应提交加盖质疑人公章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出具身份证原件用于核对。

2、授权本项目授权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除提交质疑书、加盖质疑人公章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外，还应当提交由质疑人出具的明确载明授权委托的具体权限和事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一栏填写不下时，质疑人可另附页（A4），但附纸要求加盖质疑人公章。

4、与质疑事项有关的材料应与质疑函合并装订。

5、**质疑函一式三份。**

# 第三部分 采购合同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会议设备维保项目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信息中心

乙方：（卖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会议设备维保项目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后续补全）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三、合同金额**

1.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整（RMB：￥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 元（大写： ）、税额（税率6%）： （大写： ）。

1. 支付方式

（后续补全）

乙方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

税 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四、项目费用明细**

（后续补全）

**五、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按照本合同中约定的付款方式向乙方付款。

（2）甲方应在不影响甲方利益的基础上配合乙方的维修保养，为乙方维护提供便利条件。

（3）甲方有权指派人员对乙方工作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对乙方的工作成果进行检查、确认，有权根据合同内容并按照国家标准和规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4）甲方有权检查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如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补充和修正。

2.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照合同完成服务工作。

（2）乙方为施工人员提供必要的办公环境。

（3）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及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5）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和信息是真实可靠的，由于乙方提供虚假信息和资料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所提供的资料中含有虚假资料，乙方应承担合同金额3%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6）乙方指定一名非驻场人员代表具体负责本工程管理，并随时保持与甲方的联系。乙方代表如不能按甲方要求保障维修保养质量和进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代表。如乙方在接到甲方要求的两天内未对代表进行更换，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自合同解除之日起10日内向甲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全部款项，未支付的部分款项不再予以支付；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合同总额3%的违约责任。

（7）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如发生安全事故或做出违法、违章行为，其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全部承担直接或间接的赔偿责任。

**六、保密义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无

2、涉密人员范围：无

3、保密期限：无

4、涉密责任：无

乙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设备、网络、信息系统相关信息

2、涉密人员范围：实施人员、技术支持人员

3、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终止后一年

4、泄密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泄密损失，乙方承担合同总额3%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七、违约责任**

8.1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协议的各项条款。

8.2 由于一方违约，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如双方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责任。

8.3 由于不可抗力（例如瘟疫、水灾、火灾、地震或战争等）造成不能履行本协议，经相关部门查实证明，免于承担经济责任。

**八、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乌鲁木齐市。

**九、税费**

10.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1.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1.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1.3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以甲乙双方实际签订为准**

1. **采购需求**

一、技术需求

**（一）项目概述及需求**

为确保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5年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顺利开展，现以采购服务方式开展网络安全设备升级延保、局机关会议室音频系统升级两项工作。其中网络安全设备升级延保包括9台绿盟安全设备升级（含3年原厂质保服务）；会议室音频系统升级包括对3个会议室的音频设备进行升级改造。

1. **技术规格及要求**

1.安全设备升级延保。

绿盟安全设备升级延保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现有设备  型号 | 升级后性能要求 | 数量 |
| 1 | 绿盟安全审计 | ASNX3-1000C | 硬件参数：  ≥2U，含交流冗余电源模块，≥256GSSD，≥8G内存，≥4T硬盘，提供≥2个USB接口，≥1个RJ45串口，≥2个GE管理口，提供≥6千兆电口和≥4千兆光口，支持≥2扩展网卡。  功能参数：  1、支持流量审计：支持基于时间、协议、IP地址等组合流量审计策略。支持统计各种应用协议的总流量、上下行流量及TOP10排名；针对协议TOP10排名， 可查看使用当前协议的IP及其流量。支持统计各IP的总流量、上下行流量及TOP10排名；针对IP TOP10排名，可查看当前IP使用的协议及其流量。请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2、通过对互联网资源（域名、IP地址、URL等）进行威胁分析和信誉评级，将含有恶意代码的网站列入Web信誉库，达到识别含有恶意代码的高风险网站，实现对终端用户的安全评估和保护。  3、支持移动应用审计，能够识别通过移动热点所访问的移动类应用，例如IM类、社交类、网购类、影音类、资讯类等应用，并记录IP地址、应用名称、访问时间等信息；能够对主流的移动应用进行内容层面的详细审计，主要是对微博、网页言论、网页访问详细记录IP地址、URL地址、访问时间、访问或发布的具体内容等信息。请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4、支持用户身份信息智能关联技术，可将用户各种身份信息与其终端IP地址进行智能关联形成用户身份信息库，从而提高事件定位的精确度。请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5、支持基于域名、关键字等多种组合的主动内容审计策略，可扫描指定网站，分析网页页面是否含有非法敏感信息。请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  维保：  提供产品三年服务包，包含：①产品系统升级授权；②远程支持服务；③产品保修服务；④硬件故障上门支持。 | 1 |
| 2 | 绿盟NF防火墙 | NFNX5-CH5350 | 硬件参数：  ≥1U，提供≥1个MGMT接口，≥2个100G/40G自适应接口，≥8个万兆光接口，≥8个千兆光，≥16个千兆电，≥2个网卡扩展槽。  性能参数：  整机吞吐量≥40G,应用层吞吐量≥25G,最大并发连接数≥600万,新建连接数≥80万。  功能参数：  1、针对防火墙策略，支持基于源安全区、目的安全区、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协议等,模拟流量报文的处理计算，获得策略的命中信息，并可对命中的策略信息进行编辑，实现防火墙策略命中情况的仿真模拟测算。（需要提供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  2、支持11000+种入侵规则过滤并提供服务器、内网等多种规则模板，请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3、支持2500w+文件病毒库，病毒查杀率高，请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4、文件传输协议，支持基于HTTP、FTP、POP3、SMTP、IMAP协议的进行多线程下载以及有密码压缩包下载限制，请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5、支持对非 IP协议类型的流量进行访问控制，例如IPX、 Apple Talk。（需要提供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  6、浪涌(冲击)抗扰度：要求在电源端口检测电压±2KV、差模±1kV，通信接口5%吞吐量数据(帧长64字节)转发全部正确。（需要提供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  7、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自主原创产品测评证书》证书扫描件；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开发类二级证书扫描件；  维保：  提供产品三年服务包，包含：①产品系统升级授权；②远程支持服务；③产品保修服务；④硬件故障上门支持。 | 1 |
| 3 | 绿盟日志审计 | LASNX3-L1000 | 硬件参数：  专用硬件平台，交流冗余电源，提供≥2个USB接口，≥1个RJ45串口，≥1个管理口，≥10个GE电口，≥4个Combo口，≥2个接口扩展槽位，≥16G内存，≥4TB SATA硬盘，提供授权接入≥40个日志源。  功能参数：  1、系统应支持内置采集器，不依赖其他设备即可进行日志采集（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2、系统应支持将产生硬件故障但能WEB访问设备上的数据备机到新设备上（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3、系统应支持界面配置即可完成未识别日志接入，无需编写xml（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4、系统应能够对主机日志展开深度分析，分析场景包括但不限于登录情况、用户核心文件/文件夹监控、敏感操作及异常外联等（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及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  5、系统应能够对WEB服务器日志展开深度分析，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发起请求的地址及浏览器情况、响应结果、访问趋势及注册表审核监控等，（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及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  6、产品具备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基于数据安全能力方面考虑，制造商需提供CCRC数据安全管理认证证书扫描件；  维保：  提供产品三年服务包，包含：①产品系统升级授权；②远程支持服务；③产品保修服务；④硬件故障上门支持。 | 1 |
| 4 | 绿盟WEB应用防护 | WAFNX3-CH3330 | 硬件参数：  专用硬件平台,含交流冗余电源模块,提供≥2个USB接口,≥1个RJ45串口,≥2个GE管理口,≥6千兆电口（带bypass），≥4千兆光口，≥2个接口扩展槽位。  性能参数：  应用层吞吐量≥4Gbps。  功能参数：  1、应支持紧急模式：支持配置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并发连接数阈值，当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或并发连接数超过设置阀值时，设备自动进入紧急模式，已经代理的连接正常代理，对新增的请求直接转发；当恢复到阈值以内时，自动退出紧急模式（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CNSA、CMA）测试报告和对应功能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2、应支持XML防护，支持对XML文件进行基础合规检测，覆盖“节点个数、节点深度、节点名称长度”等；支持基于自定义的schema文件对XML文件进行更加细致的合规检测，能根据定义好的schema文件检测节点类型、属性类型等（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CNSA、CMA）测试报告和对应功能截图。  4、应支持国密自适应，降低国密改造难度。同一域名/站点的SSL模块，同时支持国际标准https证书及国密证书，降低针对两种加密标准的国密改造难度（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CNSA、CMA）测试报告和对应功能截图。  5、应支持OAS合规检测，支持编辑、导入、导出OAS文件，将OAS合规策略关联到防护站点，可展示OAS文件内容及相关告警（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CNSA、CMA）测试报告和对应功能截图。  6、厂商参与起草了《标准信息安全技术WEB应用防火墙安全技术要求与测试评价方法》GB/T32917-2016。提供证明材料。  7、产品应该是被广泛应用的成熟产品，在国内市场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连续10年市场占有率排名不应低于前3名。须提供IDC，或者Frost&Sullivan市场排名市场占有率排名有效证明材料。  维保：  提供产品三年服务包，包含：①产品系统升级授权；②远程支持服务；③产品保修服务；④硬件故障上门支持。 | 1 |
| 5 | 绿盟数据库审计 | DASNX3-2000EC | 硬件参数：  ≥2U机型交流冗余电源、提供≥2个USB接口,≥1个RJ45串口,≥8个GE电口、≥8个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5个网卡扩展插槽,≥4T硬盘,两个管理口。  性能参数：  网络层吞吐量≥3500Mbit/秒,SQL语句处理能力≥10000条/秒。  功能参数：  1、支持主流数据库Oracle、SQL-Server、DB2、MySQL、informix、sybase、Postgresql、Cache、MongDB，K-DB、达梦、人大金仓、南大通用；  2、审计功能：支持同时审计多种数据库及跨多种数据库平台操作；支持HTTP请求审计，可指定GET、POST、URL、响应码进行精细审计；  3、支持时间段、源IP、客户端程序、业务系统、数据库用户、数据库名、操作类型、表名、返回行数、影响行数、响应时长、响应码等对数据库日志进行精细检索；  4、深度解码数据库网络传输协议，完整记录用户数据库会话细节，包括发生时间、源IP、源端口、源MAC、目的IP、目的端口、数据库用户、数据库类型、操作类型、SQL语句、SQL模版、客户端程序名、响应码、影响行数、返回行数、SQL预计响应时间；  5、支持MySQL数据库的SSL/TSL加密链路审计；（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6、能对基于数据库漏洞进行攻击行为监测和告警，默认支持200个以上的数据库漏洞攻击规则库；（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7、提供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  维保：  提供产品三年服务包，包含：①产品系统升级授权；②远程支持服务；③产品保修服务；④硬件故障上门支持。 | 1 |
| 6 | 绿盟NF防火墙 | NFNX5-T6000L | 硬件参数：  ≥1U，≥1个MGMT接口，≥2个100G/40G自适应接口，≥8个万兆光接口，≥8个千兆光，≥16个千兆电，≥2个网卡扩展槽。  性能参数：  整机吞吐量≥40G,应用层吞吐量≥25G,最大并发连接数≥600万,新建连接数≥80万。  功能参数：  1、针对防火墙策略，支持基于源安全区、目的安全区、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协议等,模拟流量报文的处理计算，获得策略的命中信息，并可对命中的策略信息进行编辑，实现防火墙策略命中情况的仿真模拟测算。（需要提供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  2、支持11000+种入侵规则过滤并提供服务器、内网等多种规则模板，请提供截图证明；  3、支持2500w+文件病毒库，病毒查杀率高，请提供截图证明；  4、文件传输协议，支持基于HTTP、FTP、POP3、SMTP、IMAP协议的进行多线程下载以及有密码压缩包下载限制，请提供截图证明；  5、支持对非 IP协议类型的流量进行访问控制，例如IPX、 Apple Talk。（需要提供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  6、浪涌(冲击)抗扰度：要求在电源端口检测电压±2KV、差模±1kV，通信接口5%吞吐量数据(帧长64字节)转发全部正确。（需要提供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  7、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自主原创产品测评证书》证书扫描件；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开发类二级证书扫描件；  维保：  提供产品三年服务包，包含：①产品系统升级授权；②远程支持服务；③产品保修服务；④硬件故障上门支持。 | 2 |
| 7 | 绿盟网络入侵防护 | NIPSNX5-CH5330 | 硬件参数：  标准机架式硬件，≥2U，交流冗余，提供≥4个万兆光口，≥4个千兆光口，≥4个千兆电口，≥5个扩展槽位，≥2\*USB接口，≥1\*RJ45串口，≥2\*千兆电口（1\*管理,1\*热备），≥256G SSD，≥4T硬盘。  性能参数：  应用层吞吐量≥4G,网络层吞吐量≥18G。  功能参数：  1、系统应具备：融合模式匹配、协议分析、异常检测、会话关联分析，逃逸等多种技术，准确识别入侵攻击行为，为用户提供2~7层深度入侵防御；  2、系统攻击特征库数量至少为10000种以上，规则须支持按CVE、CNNVD、CWE关联、查询和筛选（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3、系统应支持与动态恶意代码（APT）检测系统联动功能，通过联动功能可将恶意样本发送到动态APT引擎进行深度检测，并将检测结果生成攻击特征样品进行动态拦截（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4、跨站脚本攻击（XSS）在目前互联网站点上普遍存在，给直接用户带来极大的威胁，支持检测网页中的 XSS 漏洞（提供证明材料）；  5、系统应能够有效抵御SQL注入、XSS注入、webshell等多种常见的应用层安全威胁，并可配置SQL注入白名单（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6、产品具备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EAL4+；制造商参与编写《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型入侵防御产品技术要求和测试评价方法》GB/T28451-2012；具备CREST 漏洞评估资质认证并提供证明材料；  维保：  提供产品三年服务包，包含：①产品系统升级授权；②远程支持服务；③产品保修服务；④硬件故障上门支持。 | 2 |

2.会议室音频设备升级改造。对3个会议室音频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包括音频设备更换、安装、调试），使音频系统满足各类会议需求。

会议室音频设备升级改造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 规格参数 | 数量 |
| 1号会议室 | | | | |
| 1 | 无源全频音箱 | | 1.倒相式低频辐射的二分频全频系统  2.有孔金属网背贴声学透声棉  3.高效，高质量单元配置，多个吊挂孔设置，可悬挂安装  性能规格：  1.驱动单元 LF8"×1 HF1.35"×1  2.频率响应 65Hz-20kHz  3.灵敏度 95±2dB  4.最大声压级 120±2dB  5.额定阻抗 8Ω  6.额定功率 150W  7.指向性（H×V） 90°×40°  8.尺寸(高×宽×深) 430×240×235mm | 2 |
| 2 | 双通道专业数字功放 | | 1.双声道立体声专业数字功率放大器,全系列统铝合金面板；  2. 有双声道、单声道和BTL桥接三种输出方式供选择，输出方式开关选择；  3.每声道音量可调；  4. 立体声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4Ω，BTL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8Ω；动态功率强劲，可实现低阻抗驱动。  5. 全系列配置XLR平行输入输出接口，更适合专业设备的应用习惯；  5. 小信号的时候不会出现交越失真；  6. 内置先进的电压压限，可以避免输入电压出现异常或过大导致功率输出异常，出现削波失真影响听音体验以及危害音箱的高音单元。  7. 中高频比模拟功放更清晰，非常适合用于会议等多种不同场合的语言传输和扩声；  8. 效率要高，发热量更少，工作温度范围更宽；  9.各通道均配备LED工作状态指示；  10.输入灵敏度：≤1000mV  11.信噪比：≥95dB  12.频响：20Hz-20kHz（±1dB）  13.通道串扰：≤70dB  14.转换速率：≥15V/uS  15.阻尼系数/8Ω@1Khz： ≥230  16.总谐波失真：≤0.3% （1kHz，正常工作条件）  17.额定功率：2X230W@8Ω 2X350W@4Ω 700W@桥接8Ω  18.电源：AC220/50-60Hz | 1 |
| 3 | 支架 | | 1.全金属音箱壁架  2.材料：钢材  3.承重30公斤  4.架子伸缩长度：210MM~390MM  5.可左右调节角度，中间杆子可伸缩调节，架子稳重扎实，稳定性强 | 2 |
| 4 | 音频处理器 | | 1.支持网页控制对一台或多台机器的各参数进行快速交互调节的工具，可将机器各配置参数储存在处理器的存储器中，为进行多台机器或不同使用场所的预置场景配置及参数的切换与还原提供了十分方便的手段；  2.本产品执行效率高，界面结构清晰，网页控制器适用于WIN7/WIN8/WIN10/Mac OS/Android OS/IOS等系统均可完美兼容；  3、设备支持16路模拟输入16路模拟输出,内置输入输出增益调节器，噪声门，均衡器，矩阵混音，分频器，延时器，限幅器，实时电平显示等DSP功能  4.支持麦克风输入和线路输入自由切换,通过网页开关控制,每路输入带48V幻象电源；  5.支持第三方功能扩展，RS-232、RS-485、GPIO接口提供完善的控制功能；  6.输入5段PEQ可调，输出9段PEQ可调，多种模式场景快速切换；  7.设备通过RJ45免驱连接电脑网页进行控制，亦可通过路由WIFI登录页面进行手持终端进行控制，RS-232/RS-485连接中控远程控制，适合用在各种专业扩声场合。 | 1 |
| 5 | 电容式会议麦克风 | | 1.选用优质背极电容极头，具有优良的指向性，专为人声设计的频率响应，配合头尾软中间硬的万向型软管，广泛应用于各种会议场所，是高级会议工程的理想首选。  2.性能规格：  3.机构形式：卡龙插拔倒扣式结构  4.底座材质：锌基合金  5.产品类别：9.7背极电容式  6.指向类型：超心型  7.灵敏度：－35dB±3dB  8.频率响应：100-12000Hz  9.输出抗阻：200Ω平衡式  10.输出量：15mV(1KHz/94dB)  11.供电：DC1.5V/48V自动切换  12.建议拾音距离：(20-50)cm | 8 |
| 2号会议室 | | | | |
| 1 | | 音频处理器 | 1.支持网页控制对一台或多台机器的各参数进行快速交互调节的工具，可将机器各配置参数储存在处理器的存储器中，为进行多台机器或不同使用场所的预置场景配置及参数的切换与还原提供了十分方便的手段；  2.本产品执行效率高，界面结构清晰，网页控制器适用于WIN7/WIN8/WIN10/Mac OS/Android OS/IOS等系统均可完美兼容；  3、设备支持16路模拟输入16路模拟输出,内置输入输出增益调节器，噪声门，均衡器，矩阵混音，分频器，延时器，限幅器，实时电平显示等DSP功能  4.支持麦克风输入和线路输入自由切换,通过网页开关控制,每路输入带48V幻象电源；  5.支持第三方功能扩展，RS-232、RS-485、GPIO接口提供完善的控制功能；  6.输入5段PEQ可调，输出9段PEQ可调，多种模式场景快速切换；  7.设备通过RJ45免驱连接电脑网页进行控制，亦可通过路由WIFI登录页面进行手持终端进行控制，RS-232/RS-485连接中控远程控制，适合用在各种专业扩声场合。 | 1 |
| 2 | | 电容式会议麦克风 | 1.采用单指向性电容式一体式方柱型话筒杆。  2.输出接口为3芯卡侬座，幻象48V供电。  3.灵敏度：-43±1dB。  4.频率响应：100-12kHz(±3dB)。  5.信噪比：≥70dB。  6.总谐波失真：≤0.5%。  7.动态范围：≥15dB。  8.输出阻抗(±20%)：680Ω（平衡式）。 | 5 |
| 3 | | 数字会议混音器 | 1.具备8路信号输入，自动开启有信号输入的通道,通道闸门动作电平能自动或手动调整。  2.具有48V幻像电源选择开关，分CH1-4、CH5-8两组。以适应多种类的麦克风及音频设备输入的需要。。  3.每个通道的输入口可以根据输入设备不同，选择不同的输入电平，还可以单独调节输出通道的电平。  4.每个通道音量可以单独调整，另外还配有高性能75HZ的低频衰减电路，能有效切除低频信号干扰。  5.通过外部控制器，可不经混音器内部自动控制开关，直接由外部控制器强制将话筒开启或关闭，方便切断不必要的话筒输入。  6.配备Aux & Control接口，可控制外部的信号灯或摄像头控制机、另外还可输出1-8通道的单独音频信号方便记者现场录音使用。  7.配备RS-232C接口，可连接中控及外部控制器，方便控制通道开启或关闭，及具有强大的扩展能力。  8.除了具备平衡式与不平衡式的主输出外，也可从各通道的麦克风前级直接输出。同时设有耳机监听输出插座。  9、2U机箱，可直接安装于标准机柜中。  10.MIC输入灵敏度：10MV/-40dBV  11.LINE输入灵敏度：100MV/-20dBV  12.非平衡、平衡、监听输出：1V/0dB  13.频率响应：20Hz--20KHz（±3dB）  14.总谐波失真：≤0.3%  15.信噪比：》80dB  16.幻象电压：+48V  17.供电电源：AC 220V/50Hz | 1 |
| 4 | | 2.4G无线数字会议  主机 | 1.4.3寸电容触摸屏，图形化界面设计，所有的功能项及设置操作信息以及单元工作的基本信息一目了然，设计美观时尚；触摸屏操控方式,让人机交互极具人性化；  2.ISM频段2400MHZ--2525MHZ，全数字跳频（DSSS）调制通讯技术，可与WiFi完全共存，具备超强的抗干扰性；  3.真正意义数字无线收发器分离及自适应跳频技术，前向误差校正与重传机制，确保数据永不丢失；  4.具有加密保护，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确保会议的私密性；  5.全数字音频处理技术，音频采样频率48KHz；  6.可连接256台无线会议单元；  7.具有一键关机所有单元功能；  8.一个系统可设定两个主席单元；  9.3种会议模式：先进先出、正常模式、讲台模式，同时发言数量1/2/3/4台；  10.1个RS232接口，实现与中控系统的无缝连接；  11.实时对单元的通道、ID地址码、电量显示；  12.1个RS422接口，实现对摄像头的集中控制；  13.具有总音量和4通道音量调节，调整信号输出大小；  14.主席单元具有讲台模式，优先权功能；  15.具有发言定时和定时发言结束提醒倒计时功能。发言定时功能可以设置单元的发言时间，也可关闭发言定时，即不做限制；  16.系统显示字幕中/英文两种语言可选择；  17.采用专业通讯电缆与无线收发器连接，主机可给无线收发器供电，不需另加电；  18.两个音频非平衡输出接口，可连接前置放大器、调音台、专业功放；  19.4通道音频平衡输出接口，连接音频处理器；  20.高档的外观设计，2U标准机箱，可安装在19英寸标准机柜。  21.频率响应：80Hz---16KHz(±3dB)；  22.LINE输出电压：350±50 mV；  23.通道BALANCE输出电压：350±50 mV；  24.信噪比: ≥70dB；  25.总谐波失真：＜0.5%；  26.通讯接口：RS232/RS422；  27.电源：AC220V/50Hz； | 1 |
| 5 | | 2.4G无线数字会议主席单元 | 1.发言功能的会议单元；  2.每个会议单元都有独立ID编号；  3.具有话筒开关键，主席单元有主席优先键；  4.2.8寸TFT彩屏，显示单元ID号、信号强度、电池电量、发言计时等；  5.驻极体心型指向性电容式拾音器,提供鹅颈话筒杆有黑色、银色两种颜色可选，长度为315mm、415mm；  6.话筒杆在休会期间可以拆卸，方便设备维护和保存；  7.话筒音量可调；  8.超强的抗手机干扰能力；  9.中文简体、英文双语种切换显示单元信息；  10.高保真无损音频传输技术，48KHz音频采样频率；  11.具有加密保护，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确保会议的私密性；  12.市面充电器通过TYPE-C接口给本机充电；  13.采用10000mA容量的锂电池,供电电压:3.3V-4.2V；  14.单元输入灵敏度：-45dBV/pa  15.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3dB) :80Hz-16kHz；  16.信噪比：>70dB；  17.谐波失真：<0.5%； | 1 |
| 6 | | 2.4G无线数字会议代表单元 | 1.发言功能的会议单元；  2.每个会议单元都有独立ID编号；  3.具有话筒开关键；  4.2.8寸TFT彩屏，显示单元ID号、信号强度、电池电量、发言计时等；  5.驻极体心型指向性电容式拾音器,提供鹅颈话筒杆有黑色、银色两种颜色可选，长度为315mm、415mm；  6.话筒杆在休会期间可以拆卸，方便设备维护和保存；  7.话筒音量可调；  8.超强的抗手机干扰能力；  9.中文简体、英文双语种切换显示单元信息；  10.高保真无损音频传输技术，48KHz音频采样频率；  11.具有加密保护，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确保会议的私密性；  12.市面充电器通过TYPE-C接口给本机充电；  13.采用10000mA容量的锂电池,供电电压:3.3V-4.2V；  14.单元输入灵敏度：-45dBV/pa  15.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3dB) :80Hz-16kHz；  16.信噪比：>70dB；  17.谐波失真：<0.5%； | 15 |
| 7 | | 2.4G无线数字会议室内信号放大器 | 1.采用2.4-2.5G频段14Dbi定向高增益平面天线，输入阻抗为50Ω；  2.内置2.4G超低功耗无线模块，具备48K数字音频采样速率；  3.采用2.4G全数字跳频调制通讯技术；  4.包含强大的内置无线音频传输协议，利用大量共存机制避免无线会议单元遭受外界干扰；  5.内置数字电路，可大幅度的把2.4G无线信号进行放大，从而使会议单元通讯时更加稳定；  6.360度全方位通讯，自适应跳频，前向误差校正与重传机制， 确保数据永不丢失；  7.与主机直接连接，无需外接电源，具有接收和发射功能；  8.辐射范围达40米，可吸顶式、壁挂式、桌面式安装方式；  9.调制方式：DSSS跳频；  10.供电方式：主机供电；  11.辐射范围：直线空旷距离40米；  12.发射功率：18dBm；  13.接收灵敏度：-88dBm； | 1 |
| 8 | | 5G WiFi无线会议单元专用充电箱 | 1.宽电压输入100V-240V AC：50/60Hz；  2.支持快充慢充，快充USB口输出9V,慢充输出5V；  3.锂电池为1000mAH,充满小于3.5小时；  4.能同时给10个单元充电；  5.满足充电QC3.0协议。  6.最大功耗：200W； | 2 |
| 9 | | 无源全频音箱 | 1.倒相式低频辐射的二分频全频系统  2.有孔金属网背贴声学透声棉  3.高效，高质量单元配置，多个吊挂孔设置，可悬挂安装  性能规格：  1.驱动单元 LF12"×1 HF1.75"×1  2.频率响应 55Hz-18kHz  3.灵敏度 98±2dB  4.最大声压级 123±2dB  5.额定阻抗 8Ω  6.额定功率 350W  7.指向性（H×V） 90°×40° | 4 |
| 10 | | 双通道专业数字功放 | 1.双声道立体声专业数字功率放大器,全系列统铝合金面板；  2. 有双声道、单声道和BTL桥接三种输出方式供选择，输出方式开关选择；  3.每声道音量可调；  4. 立体声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4Ω，BTL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8Ω；动态功率强劲，可实现低阻抗驱动。  5. 全系列配置XLR平行输入输出接口，更适合专业设备的应用习惯；  5. 标配APFC主动式功率因数校正电路，可以在电网波动较大的供电条件下也能稳定满功率工作，  6. 小信号的时候不会出现交越失真；  7. 内置电压压限，可以避免输入电压出现异常或过大导致功率输出异常，出现削波失真影响听音体验以及危害音箱的高音单元。  8. 效率要高，发热量更少，工作温度范围更宽；  9.各通道均配备LED工作状态指示；  10.输入灵敏度：≤1000mV  11.信噪比：≥95dB  12.频响：20Hz-20kHz（±2dB）  13.通道串扰：≤70dB  14.转换速率：≥15V/uS  15.阻尼系数/8Ω@1Khz： ≥230  16.总谐波失真：≤0.3% （1kHz，正常工作条件）  17.额定功率：2X650W@8Ω 2X950W@4Ω 1900W@桥接8Ω  18.电源：AC220/50-60Hz | 2 |
| 11 | | 支架 | 1.全金属音箱壁架  2.材料：钢材  3.承重30公斤  4.架子伸缩长度：210MM~390MM  5.可左右调节角度，中间杆子可伸缩调节，架子稳重扎实，稳定性强 | 4 |
| 4号会议室 | | | | |
| 1 | | 2.4G无线数字会议主机 | 1.4.3寸电容触摸屏，图形化界面设计，所有的功能项及设置操作信息以及单元工作的基本信息一目了然；触摸屏操控方式,让人机交互极具人性化；  2.ISM频段2400MHZ--2525MHZ，全数字跳频（DSSS）调制通讯技术，可与WiFi完全共存，具备超强的抗干扰性；  3.真正意义数字无线收发器分离及自适应跳频技术，前向误差校正与重传机制，确保数据永不丢失；  4.具有加密保护，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确保会议的私密性；  5.全数字音频处理技术，音频采样频率48KHz；  6.可连接256台无线会议单元；  7.具有一键关机所有单元功能；  8.一个系统可设定两个主席单元；  9.3种会议模式：先进先出、正常模式、讲台模式，同时发言数量1/2/3/4台；  10.1个RS232接口，实现与中控系统的无缝连接；  11.实时对单元的通道、ID地址码、电量显示；  12.1个RS422接口，实现对摄像头的集中控制；  13.具有总音量和4通道音量调节，调整信号输出大小；  14.主席单元具有讲台模式，优先权功能；  15.具有发言定时和定时发言结束提醒倒计时功能。发言定时功能可以设置单元的发言时间，也可关闭发言定时，即不做限制；  16.系统显示字幕中/英文两种语言可选择；  17.采用专业通讯电缆与无线收发器连接，主机可给无线收发器供电，不需另加电；  18.两个音频非平衡输出接口，可连接前置放大器、调音台、专业功放；  19.4通道音频平衡输出接口，连接音频处理器；  20.高档的外观设计，2U标准机箱，可安装在19英寸标准机柜。  21.频率响应：80Hz---16KHz(±3dB)；  22.LINE输出电压：350±50 mV；  23.通道BALANCE输出电压：350±50 mV；  24.信噪比: ≥70dB；  25.总谐波失真：＜0.5%；  26.通讯接口：RS232/RS422；  27.电源：AC220V/50Hz； | 1 |
|  | | 2.4G无线数字会议主席单元 | 1.发言功能的会议单元；  2.每个会议单元都有独立ID编号；  3.具有话筒开关键，主席单元有主席优先键；  4.2.8寸TFT彩屏，显示单元ID号、信号强度、电池电量、发言计时等；  5.指向性电容式拾音器,提供鹅颈话筒杆；  6.话筒杆在休会期间可以拆卸，方便设备维护和保存；  7.话筒音量可调；  8.具有抗手机干扰能力；  9.具有中文简体显示单元信息；  10.高保真无损音频传输技术，48KHz音频采样频率；  11.具有加密保护，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确保会议的私密性；  12.市面充电器通过TYPE-C接口给本机充电；  13.采用10000mA容量的锂电池,供电电压:3.3V-4.2V；  14.单元输入灵敏度：-45dBV/pa  15.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3dB) :80Hz-16kHz；  16.信噪比：>70dB；  17.谐波失真：<0.5%； | 1 |
|  | | 2.4G无线数字会议代表单元 | 1.发言功能的会议单元；  2.每个会议单元都有独立ID编号；  3.具有话筒开关键；  4.带TFT彩屏，显示单元ID号、信号强度、电池电量、发言计时等；  5.指向性电容式拾音器,提供鹅颈话筒杆；  6.话筒杆在休会期间可以拆卸，方便设备维护和保存；  7.话筒音量可调；  8.具有抗手机干扰能力；  9.具有中文简体显示单元信息；  10.高保真无损音频传输技术，48KHz音频采样频率；  11.具有加密保护，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确保会议的私密性；  12.市面充电器通过TYPE-C接口给本机充电；  13.采用10000mA容量的锂电池,供电电压:3.3V-4.2V；  14.单元输入灵敏度：-45dBV/pa  15.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3dB) :80Hz-16kHz；  16.信噪比：>70dB；  17.谐波失真：<0.5%； | 15 |
|  | | 2.4G无线数字会议室内信号放大器 | 1.采用2.4-2.5G频段14Dbi定向高增益平面天线，输入阻抗为50Ω；  2.内置2.4G超低功耗无线模块，具备48K数字音频采样速率；  3.采用2.4G全数字跳频调制通讯技术；  4.包含强大的内置无线音频传输协议，利用大量共存机制避免无线会议单元遭受外界干扰；  5.内置数字电路，可大幅度的把2.4G无线信号进行放大，从而使会议单元通讯时更加稳定；  6.360度全方位通讯，自适应跳频，前向误差校正与重传机制， 确保数据永不丢失；  7.与主机直接连接，无需外接电源，具有接收和发射功能；  8.辐射范围达40米，可吸顶式、壁挂式、桌面式安装方式；  9.调制方式：DSSS跳频；  10.供电方式：主机供电；  11.辐射范围：直线空旷距离40米；  12.发射功率：18dBm；  13.接收灵敏度：-88dBm； | 1 |
|  | | 5G WiFi无线会议单元专用充电箱 | 1.宽电压输入100V-240V AC：50/60Hz；  2.支持快充慢充，快充USB口输出9V,慢充输出5V；  3.锂电池为1000mAH,充满小于3.5小时；  4.能同时给10个单元充电；  5.满足充电QC3.0协议。  6.最大功耗：200W； | 2 |
|  | | 音频处理器 | 1.8路模拟输入8路模拟输出  2.支持麦克风输入和线路输入自由切换  3.每路输入带48V幻象电源，通过网页开关控制  4.输入电平设置、信号发生器、噪声门、延时、压限器、限幅器  5.每路输入带反馈抑制功能开关  6.矩阵混音，混响调节功能  7.TCP/IP，网页端进行各种参数调节控制  8.RS-232、RS-485、GPIO接口提供完善的控制功能  9.输入5段PEQ可调，输出9段PEQ可调  10.多种模式场景快速切换  11.供电范围：AC100V---240V 50/60 Hz  12.工作温度：-20℃--80℃ | 1 |

1. 商务条款

1．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1.1交付期：自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

1.2 交付方式：采购人指定。

1.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

2．货款支付

3.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金额的（40%）

3.2 进度款：依据项目进度，乙方提交相关交付资料，通过甲方组织的评估后，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示例）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目 录**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磋商响应书

2、开标一览表

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承诺书

7、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8、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9、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10、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表

1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2、评审中所需资料

1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须按招标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表格可按照同样格式扩展）。未提供格式的，需要时由供应商用文字或者表格、图片等其它形式提供）。**

**附件1**

**磋商响应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并研究了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文件，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承担该项目的投标任务，严格执行我方所承诺的责任和义务。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2、我方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遵守本磋商响应文件，在此期限期满前的任何时间，本磋商响应文件一直对我们具有约束力；

3、如果我方磋商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方保证将按招标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交付使用方；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委托合同并按招标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如果我方违约，除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贵方有权终止我方中标并选择其它成交供应商。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如果我方违约，借故拒签合同或拖延签订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采购人可另行选择成交供应商。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招标要求承担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

7、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磋商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

8、如果我方未中标，贵方没有必要对我方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我方将充分尊重和理解贵方的选择。

9、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 90 天。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1**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号 |  |
| 1 | 投标报价 | 小写： （元）  大写： | | |
| 2 | 供货期 |  | | |
| 3 | 质保期 |  | | |
| 4 | 服务地点 |  | | |
| 5 | 磋商有效期 | 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 | |
| 备注 | |  |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供货期”指合同生效之日起，多少天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2、供应商如果需要对竞标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中填写。

**附件2-2**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软件平台名称） | 厂家（规格/型号  及技术参数）  （功能描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 | | 合计金额（小写）：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 | |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根据设备清单和软件清单进行分项填报，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

**加。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表中投标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一致。****附件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详细地址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 法人代表 | |  | | | 职务 |  | |
| 经济类型 |  | | 授权代表 | |  | | | 职务 |  |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 | | 传真 |  | |
| 单位  简历  及机构 |  | | | | | | | | | |
| 单位  优势  及特长 |  | | | | | | | | | |
| 单  位  概  况 | 职工  总数 | 人 | | | | 生产工人 人 | | | | |
| 工程技术人员 人 | | | | |
| 流动  资金 | 万元 | | | | 资  金  来  源 | 自有资金 | | | 万元 |
| 银行贷款 | | | 万元 |
| 固定  资产 | 原值万元 | | | | 资  金  性  质 | 生产性 | | | 万元 |
| 净值万元 | | | | 非生产性 | | | 万元 |
| 企业  财务  状况 | 年度 | 收入总额 | | 利润总额 | | | 税后利润 | | | 负债总额 |
| 2022年 |  | |  | | |  | | |  |
| 2023年 |  | |  | | |  | | |  |
| 2024年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 日期：

**附件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所属行业：

地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系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供应商）的 为我的代理人，以（供应商）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招标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招标投标活动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部 门： 职务：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我公司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的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声明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已完全了解本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公章）：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采购人）：

关于贵方发出的采购文件，本供应商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资格文件中和所要求的说明是真实和准确无误的。

本供应商对可能要求的进一步的资格资料表示理解和同意，并同意按贵方的要求提供任何有关资料。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提供以下证明资料（但不限于）：

1. 营业执照；
2. 信用信息查询截图；
3. 保证金缴纳凭证；
4. 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附件9**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采购需求要求 | 采购需求响应 | 偏离/响应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供应商采购需求响应有差异的，则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并加以说明，以便查对。无差异说明表示完全响应。

**附件10**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服务地点 | 合同签订时间 | 合同金额 | 履约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1**

##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

**附件12**

**评审中所需资料**

**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附件1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